

3月29日，农业农村部就“中国渔政亮剑”渔政执法工作有关情况举行发布会。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局长刘新中在会上介绍，2020年，农业农村部组织各地渔业渔政部门和渔政执法机构，实施了“中国渔政亮剑2020”（以下简称“亮剑2020”）系列专项执法行动。各地总计查办各类渔业违法违规案件4.19万件，行政处罚款2.09亿元，查获涉案人员5.51万名，同比分别增长29.16%、28.14%、27.61%。

据刘新中介绍，“亮剑2020”系列专项执法行动聚焦长江禁捕、水生野生动物保护、海洋伏季休渔、渤海综合治理、清理取缔涉渔“三无”船舶和“绝户网”等9个领域。一年来，各地渔业渔政主管部门和渔政执法机构按照农业农村部部署安排，坚守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疫情防控 and 渔政执法两手抓、两手硬，“亮剑2020”在执法力量投入、执法检查区域、清理整治规模、处理违法案件等方面，较上年均有大幅增加，延续了“最严执法”的强劲势头。

数据显示，“亮剑2020”全国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79.18万人次，出动执法车辆32.08万车次、执法船艇18.78万艘次，检查渔船、渔港码头及渔船自然停靠点、市场、船舶网具修造厂点87.42万艘（个），水上巡查326.86万海里、陆上巡查766.04万公里。同时，查处跨区作业渔船2219艘，清理取缔海洋涉渔“三无”船舶10781艘、“绝户网”66万余张（顶）。

“执法过程中，各地渔业渔政主管部门及渔政执法机构重拳打击非法捕捞，严肃查处了一批违法违规案件，严厉处罚了一批违法捕捞人员，维护了守法渔民的合法权益和敏感海域的渔业生产秩序。”刘新中说，为进一步强化警示教育，提升法律震慑，筛选了10个典型案例拟予公布。

刘新中表示，“亮剑2020”虽然取得了显著成效，但是推进渔业高质量发展和水域生态文明建设给渔政执法机构提出了更高要求。按照“大稳定、小调整”的原则，农业农村部对“中国渔政亮剑2021”（以下简称“亮剑2021”）系列专项执法行动进行了调整，3月上旬印发了《“中国渔政亮剑2021”系列专项执法行动方案》。“亮剑2021”共包括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全面禁捕专项执法行动、海洋伏季休渔专项执法行动、涉外渔业专项执法行动、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和规范利用专项执法行动、水产养殖用投入品规范使用专项执法行动等9个具体的专项行动。

中国渔政亮剑2020

查办各类渔业违法违规案件4.19万件

行政处罚款2.09亿元

查获涉案人员5.51万名

同比分别增长

29.16%

28.14%

27.61%

乡村公路 串连美景

3月29日，重庆市万盛经开区黑山镇南门村，公路两侧美不胜收。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把公路修到农户家门口，将20余个乡村旅游景点串连起来，实现路与路、路与景、景与景的无缝衔接，并按照一村一品的模式，把撂荒坡地改造为猕猴桃、茶叶、桑葚、草莓等特色农产品基地，同时鼓励引导农户依托地域特点开发特色旅游。

曹永龙摄（中经视觉）

“接种新冠疫苗必要性毋庸置疑”

本报记者 吴佳佳

近期，陕西省报告一例已接种疫苗仍感染新冠病毒确诊病例，引起公众对于新冠疫苗保护效力的关注。

几乎所有人对新冠易感

“接种新冠疫苗的必要性毋庸置疑。”中国疾控中心免疫规划首席专家王华庆表示，新冠肺炎对公众来说是易感疾病，对于慢性病人、老年人的合并重症率非常高，目前全球病死率超过2%。“要控制疾病，关键还是要靠疫苗。要达到足够的人群免疫力，需要绝大多数人都接种疫苗。接种疫苗能够对个体进行有效保护，并降低感染率、重症率和病亡率。”

“当75%到85%的人群具有免疫力后，就会形成免疫屏障。”中国疾控中心研究员、世卫组织疫苗研发委员会顾问邵一鸣介绍，随着全球高流行区接种人群建立免疫屏障，疫情将会呈下降趋势，届时全球必将开放流动。目前，我国有99.9%的人都没有感染过新冠病毒，如果不能通过高人群的疫苗接种产生免疫屏障，我们现在的疫情防控优势就会转化为劣势。

疫苗安全性有数据支撑

目前我国可供使用的疫苗有3类共5款，

分别是国药中生北京公司、国药中生武汉公司、北京科兴中维公司生产的3款灭活疫苗，天津康希诺公司生产的1款腺病毒载体疫苗以及智飞生物公司生产的1款重组蛋白疫苗。国家卫生健康委有关主管部门表示，无论采用何种技术路线，只要是国家已经正式附条件批准上市的疫苗，其安全性、有效性都是有一定数据做支撑的，潜在收益或已知收益大于潜在风险或已知风险。

据介绍，灭活疫苗主要特点是疫苗成分与天然病毒结构比较接近，通常免疫应答也比较强，具有良好的安全性。而腺病毒载体疫苗不仅能够诱导很好的中和抗体产生，还能够增强细胞免疫，同时采用一针免疫的免疫程序，对一些特殊的应急人群很方便。重组蛋白疫苗可通过工程化细胞株进行工业化生产，不需要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生产车间，显著降低了疫苗生产成本，具有较强的可及性。专家指出，选择疫苗时，要根据需保护人群的具体情况，结合当地流行病毒的最新监测数据，进行综合判断和科学决策。

抗体消退不等于没有保护

接种新冠疫苗所产生的抗体能持续多长时间？“疫苗的免疫持久性也就是接种后能保护多长时间，现在没有一个定论，因为最先上

市的疫苗接种到现在也只有几个月的时间。”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学院群医学及公共卫生学院执行副院长冯录召认为，新冠病毒出现至今仅一年多时间，我们对它的认识在不断深化过程中。“如果病毒感染之后或疫苗接种之后免疫持久时间短，我们每隔一两年就要重新接种疫苗。眼下市场上所属疫苗的保护期基本上是差不多的。”

部分早期接种新冠疫苗的参与者抗体消失，这意味着他们没有保护了吗？邵一鸣表示，抗体水平不能绝对代表是否有保护性，因为抗体慢慢会消退，但是当病毒再次入侵机体的时候，体内的免疫记忆细胞能够针对病毒迅速做出反应，产生新的抗体。我们评价疫苗的保护性是通过三期临床试验，而不仅仅中和抗体水平。“需要提醒公众的是，接种疫苗之后不需要自行检测抗体。”中国疾控中心免疫中心主任医师安志杰介绍，我国只有大型P3实验室和疫苗研发中心可以进行疫苗接种后中和抗体检测，目前临床上提供的抗体检测与疫苗的应答效果无关，仅适用于新冠疾病诊断的辅助检测，自行检测抗体而结果不准确有可能给百姓带来更多的困扰。

疫苗让大多数人产生保护力

很多人接种疫苗的意愿不太强烈是因为

施好避免双重征税的双边协定，为更高水平的对外开放提供有力的税收支撑。

近年来，税务部门推出“首违不罚”清单制度，《意见》对此作出明确规定和要求。国家税务总局总经济师王道树表示，税务总局主要从两个方面来贯彻落实。

一方面，对纳税人和缴费人来讲，就是在柔性执法当中显温度。近日税务总局将公布第一批包括十项内容在内的全国统一税务行政处罚“首违不罚”涉税事项清单。“第一批清单将于4月1日起正式施行，后续还将发布其他‘首违不罚’涉税事项。”王道树说。

另一方面，贯彻《意见》提出的推进“精确执法”，对税务人来讲，就是在规范执法中显公正。“税务总局一直高度重视规范执法，很早就提出‘大限度规范税务人’，严格规范税务人员的执法行为，切实维护纳税人缴费人的合法权益。只有做到监督有力才能防止执法随意。”王道树说。

大数据发挥大作用

去年以来，税务部门运用税收大数据在支持疫情防控、开展非接触式办税缴费以及反映经济运行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意见》对税收大数据运用提出了新的具体明确要求，包括深化税收大数据共享应用等。

国家税务总局总审计师饶立新介绍，近年来，税务部门加强对数据资源的深挖细掘、智能分析和融合共享，充分运用大数据提升税收治理现代化水平，特别是依托信息技术和税收大数据，大力推行并不断拓展“非接触式”办税缴费范围。

据悉，目前“非接触式”办税缴费清单已达214项，其中203项可全程网上办，基本实现了“服务不见面，时刻都在线”。运用税收

大数据，分析经济运行情况，2020年，各级税务局形成了2万多篇有分量、高价值的税收分析报告，有效服务了各级党委、政府决策。

“税务部门将探索建立全国统一的税务云征管服务平台和电子税务局，严格保护纳税人缴费人的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同时加强智能化税收大数据分析，不断强化税收大数据在经济运行研判和社会管理等领域深层次应用。”饶立新说。

值得关注的是，中央在党史学习教育中部署了“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意见》这次特别强调以纳税人缴费人中心推进精细服务。“税务部门将持续提升办税缴费服务质效，到2023年基本建成税费服务新体系。”税务总局纳税服务司司长韩国荣说。

据悉，这一新体系有四个特点：需求响应更加及时，切实满足纳税人缴费人税费服务诉求；服务更加智能化个性化，全面提升12366税费服务平台功能，2022年基本实现全国咨询“一线通答”；税收营商环境更加优化，逐步减少申报次数和时间；自然人税费服务体系更加完善，2021年基本实现个人税费事项掌上办理。

韩国荣介绍，今年税务部门连续第8年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这是落实《意见》关于“精细服务”的重要体现。比如，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按照国务院部署，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各地税务机关在“春风行动”中主动甄别符合优惠政策条件的纳税人缴费人，通过电子税务局等渠道精准推送、滴灌辅导，让符合条件的纳税人缴费人应享尽享、直达快享。

“4月份再推出12条便利化改革措施，计划在7月1日前使80%便民服务措施落实到位，年底前100项措施全部落实到位，让纳税人缴费人获得感满满。”韩国荣说。